

原版插图本 × 凡尔纳科幻小说

气球上的 五星期

[法国] 儒勒·凡尔纳 / 著 陈琳 / 译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气球上的五星期/(法)凡尔纳(Verne J.)著;陈琳译.
—西安:太白文艺出版社,2004
(凡尔纳科幻小说系列)

I.气... II.①凡...②陈... III.科学幻想小说—法国—近代 IV.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3570 号

气球上的五星期

[法国]儒勒·凡尔纳 著

陈 琳 译

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社长兼总编 陈华昌

太白文艺出版社北京图书中心发行

(北京丰台区木樨园珠江骏景家园 17 楼 010-87873533 邮编:100068)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白云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375 印张 210 千字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80680-250-9/I·156

定价:1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710016)

目 录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8)
第 三 章	(11)
第 四 章	(19)
第 五 章	(24)
第 六 章	(30)
第 七 章	(36)
第 八 章	(40)
第 九 章	(47)
第 十 章	(52)
第十一章	(57)
第十二章	(63)
第十三章	(72)
第十四章	(78)
第十五章	(86)
第十六章	(96)
第十七章	(105)
第十八章	(113)

第十九章·····	(123)
第二十章·····	(129)
第二十一章·····	(135)
第二十二章·····	(144)
第二十三章·····	(152)
第二十四章·····	(160)
第二十五章·····	(167)
第二十六章·····	(174)
第二十七章·····	(180)
第二十八章·····	(187)
第二十九章·····	(194)
第三十章·····	(200)
第三十一章·····	(208)
第三十二章·····	(213)
第三十三章·····	(219)
第三十四章·····	(226)
第三十五章·····	(232)
第三十六章·····	(240)
第三十七章·····	(246)
第三十八章·····	(253)
第三十九章·····	(261)
第四十章·····	(266)
第四十一章·····	(270)
第四十二章·····	(278)
第四十三章·····	(283)
第四十四章·····	(292)

第一章

1862年1月14日，滑铁卢广场13号，伦敦皇家地理学会的一次会议上，听众如云。学会主席弗朗西斯·M××爵士在向可敬的同行们作一场重要的学术报告。他的话常常被阵阵掌声打断。爵士最后用几句慷慨激昂的话结束了这次少有的动人演讲。这几句话中洋溢着无比饱满的爱国主义激情：

“英国一直领先于世界各国，这完全是英国旅行家在地理探险中的大无畏精神所致。弗格森博士，就是英国光荣儿女中的一位。他是不会辜负祖国的重托的。这次尝试假如成功，就能把我们在非洲地图学方面零散的基本知识补充完整，使之成为一体。不过如果失败了，至少也将作为人类最大胆的设想之一而永存！”

“乌拉！乌拉！”这番撩人心动的话使得群情激奋，齐声高呼。

“无畏的弗格森万岁！”一位极度动情的听众不由得喊叫道。

热情的欢呼声四起，众人异口同声地发出弗格森的名字，整个会议厅被震得抖动起来。我们有充分理由相信，经过英国人的嗓门呼喊，弗格森这个名字将更受人尊敬了。

这儿许多人曾是大胆的探险家。好动的天性使得他们多么想走遍世界的五大洲！不过他们虽人数众多，却都老了，疲惫了。所有的人在肉体上、精神上或多或少逃脱过一次次死亡的威胁：海上失事、火灾、印第安人的战斧、野人的棍棒、酷刑、波利尼西亚人^①的捕食。不过，当弗朗西斯·M××爵士演讲时，他们的心仍然禁不住怦怦跳起来。要知道，这场演说肯定是伦敦皇家地理学会有史以来最为精彩的。

但是在英国，热情不仅仅停留在口头上。用它铸造钱币比“皇家造币厂”的铸币机来得还要快。会议过程中，立即表决通过了给弗格森博士一笔促进活动金，且数目高达 2500 英镑（即 62500 法郎）。这么一大笔款子恰恰说明这项事业有多么重要。

一位学会成员向主席打了个招呼，询问是否能把弗格森博士正式介绍给大家。

“博士在听候大家的吩咐。”弗朗西斯·M××爵士答道。

“让他进来！让他进来！”人们高呼，“应该亲眼见见这位杰出、勇敢的人！”

“这个探险主张令人难以置信，也许只是骗骗我们罢了！”一位身体中风的老船长说。

“也许，弗格森博士根本就不存在！”一个人恶意地叫道。

“那就该把他虚构出来！”这个严肃的学会中一位爱开玩笑的会员答道。

“请弗格森博士进来吧。”弗朗西斯·M××爵士爽快地说。

于是，博士在雷鸣般的掌声中从容不迫地步入大厅，丝毫

^① 中太平洋的群岛，意为“多岛群岛”，主要包括夏威夷群岛，汤加群岛等。

不露声色。

这是位四十岁左右的男子，中等身材，体格平常，过于红润的面容显露出多血质的特征。他神色镇定，相貌端正，脸上长着一个大鼻子。这个巨轮船头般的鼻子就像天生为探险而生的。慈祥的眼睛里闪烁着勇敢，更多是智慧的光芒，他的容貌产生一种强大的魔力。他的双臂很长，双脚以大步行家特有的平稳牢牢地踩在大地上。

博士的整个外貌显露出安静与严肃。他怎么能是那种干最无知的欺骗勾当的人呢，谁都不会对他有这种想法。

因此，直到弗格森博士用友好的手势请大家安静时，叫好声和掌声才平息下来。他向为他作自我介绍准备的安乐椅走去，随后，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目光炯炯有神地凝视会场。只见他举起右手，食指指向空中，张开口，只说了一个字：

“Excelsior!”

绝了！无论布赖特^①和科布登^②国会上的意外质询，还是帕斯顿公爵为加固英国峭壁海防工事申请特别资金，都从未获得过如此欢迎。热烈程度超过弗朗西斯·M××爵士的演讲，甚至更高。博士表现得既高尚、伟大，又谦虚、审慎。他刚才说了个很合时宜的字：

“Excelsior^③!”

老船长折服了，转而坚决地站到这位外来人一边。他请求把弗格森的演说“完整地”刊登在“the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London”（《伦敦皇家地理学会会报》）上。

① 1811—1889，英国自由党的政治家，以雄辩著称。

② 1804—1865，英国政治家，下院议员。

③ 拉丁语，意思是高尚的，不断向上的。

这位博士到底是何许人？他打算投身于什么事业？

年轻的弗格森，父亲是英国海运业一名正直的船长。在弗格森很小的时候，船长就让儿子跟他一同体验他那种职业生涯中危险的滋味和冒险的乐趣。这个可隘的孩子似乎从来不知道害怕，很快就显示出头脑灵活，善于思考，无比钟情于科学事业的长处。此外，他还表现出了摆脱困境的非凡才智。他从未被难住过，甚至初次用叉子吃饭时就显得很老练。大家都清楚，一般说来孩子们很少一开始就会用叉子的。

对冒险和航海探险之类书籍的阅读很快燃起了他的幻想。他执迷地关注起 19 世纪初期的那些重要发现。他梦想获得蒙戈·帕克^①、布鲁斯^②、卡耶^③、勒瓦杨获得的那种荣誉。哪怕获得少许塞尔扣克^④ 那种鲁滨逊式的荣誉，他觉得也不坏。他与塞尔扣克一起在胡安·费尔南德斯岛上度过了多少时光啊！他常常赞成这位被抛弃的水手的看法，有时也对他的计划和设计提出异议。年青的弗格森认为，如果换了他，他会采取别的做法，那样或许更好，起码干得不会赖！然而，事情明摆着，如果换了他，决不会躲避开那个令人非常快乐的小岛的。在那儿，他会快活得像一个没有臣民的君王……。即使叫他当海军部大臣，也决不离开！

可以想象得到，弗格森年青时代在世界各地进行冒险活动期间，他的这些倾向发展到了什么地步。弗格森的父亲是位有

① 1771—约 1806，苏格兰探险家，曾到尼日尔河探险，著有《非洲内地旅行》一书。

② 1730—1794，苏格兰探险家，1790 年出版《尼罗河源头探行记》。

③ 1799—约 1838，法国探险家，访问廷巴图克后生还的第一位欧洲人。

④ 1676—1721，苏格兰水手，海盗，因与船长争吵而在胡安·费尔南德斯群岛中的马萨铁拉逗留了 5 年。他是笛福所著《鲁滨逊漂流记》中主人公的原型。

见识的人，自然不会忽略发展孩子敏捷的智力。他让儿子认真学习了水文学、物理学和力学，又附带让他学了一点儿植物学、医学和天文学方面的知识。

尊敬的船长去世时，弗格森 22 岁，但是已经周游了世界。他曾加入过孟加拉工程兵部队，而且在好多次战斗中立功。然而，他对这种军人生活并不满意。他不愿意指挥别人，也不喜欢别人对他吆三喝四。他提出了退役。而后，他边打猎，边采集植物，重新登程去印度半岛北方旅行。从加尔哥答到苏拉特，他穿越了整个半岛。对他来说，这不过是旅行爱好者的一次平常散步而已。

在苏拉特，我们看见他动身去了澳大利亚。1845 年，他在那里参加了斯特尔特^①船长的远征探险队，这支探险队受委托寻找人们猜想存在于新荷兰^②中部的那个内陆海。

弗格森在 1850 年前后返回英国，而且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着魔于旅行探险。他又去远征队陪同麦克·鲁尔船长一起从白令海峡环绕美洲大陆到达费尔韦尔角^③。这次远征直到 1853 年才告结束。

不管什么样的劳顿困苦，无论气候如何恶劣，弗格森的体质居然能不可思议地抵挡得住。在一无所有的最恶劣环境中，他也能生活得悠然自得。他是那类地道的旅行家：胃可以任意收缩、扩张；腿可以按临时床铺的长短蜷屈伸展；白天随时可以入睡，晚间随时能醒来。

因此，我们发现这位永不知疲倦的旅行家，在施拉京特

① 1759—1869，澳大利亚探险家，著有《深入澳大利亚南部的两次探险》和《澳大利亚中部探险记》。

② 澳大利亚的旧名。

③ 位于新西兰。

魏特兄弟的陪同下，从 1855 到 1857 年访问了西藏的整个西部地区，并且带回一些稀奇的人种学方面的观察报告，也就不足为怪了。

在这几次旅游期间，弗格森成了《每日电信报》最活跃、最引人注目的通信员。这家报纸很便宜，一便士就能买一份。该报的日发行量虽高达 14 万份，不过仅勉强满足数万读者的需要而已。所以，尽管弗格森博士不是任何学者团体的成员，既不是伦敦、巴黎、柏林、维也纳或圣·彼得堡皇家地理学会成员，也不是旅行者俱乐部的成员，更不是皇家工艺学会成员（他的朋友统计学家科克伯恩是该会头面人物），他的名字仍然为人熟知。有一天，他的这位学者朋友逗他开心，要他解答这么一个问题：已知博士环绕地球走过的里数，由于半径不同，问他的头比脚多行多少里路？或者说已知博士的脚和头经过的里数，精确算出他的身高，误差不超过 1 法寸（1 法寸约合 2.25 毫米）。但是，弗格森对那些学者团体总是敬而远之。因为他是埋头实干、不愿多言的人，他认为把时间用于探索 and 发现比争来论去、高谈阔论强得多。

据说，一天有位英国人特意来日内瓦观赏日内瓦湖。他上了一辆老式马车，这种车像公共马车一样，座位在车内的两侧。无巧不成书，我们这位英国人恰恰被安排坐在背对湖的一侧。车稳稳地绕湖一圈，这期间他甚至没想到扭回头去瞧一眼，最后，竟然还高高兴兴地离开日内瓦湖回伦敦了。

弗格森博士在旅行期间却回过头，而且还不止一次。正因为如此，他才看到了许多东西。再说，这也是他的天性使然。我们有充分理由相信他有点宿命论思想。其实他就是位彻头彻尾的宿命论者。他相信命运，甚至相信天意。他觉得自己与其说是被吸引，倒不如说是被某种力量驱使，去旅行和周游世界

的。就像一辆火车头，不是自己引着自己走，而是道路领着走。

“我是不赶路的，是路在赶我。”他常常这样说。所以，难怪他那么镇静地面对皇家学会的掌声了。他没有丝毫傲气，也没半点虚荣。他不在意这些小事。他认为给弗朗西斯·M××爵士谈的这个建议很平常，因此，压根儿就没发觉自己竟由此引起巨大波澜，成了风云人物。

会议结束后，有人陪同博士来到帕尔玛尔大街的“旅行者俱乐部”。在那里，大家为他举办了一场盛大的宴会。从饭桌上鱼的大小可看出被邀的人物何等重要。尤其是搬到筵席中的那条鲟鱼，身子几乎与弗格森本人一样长。

人们痛饮着各种法国葡萄酒，为在非洲大陆探险而享有盛誉的旅行家们频频举杯致意。为他们的健康、荣誉而干杯。人们甚至按照旅行家们名字的字母顺序（这可是地地道道英国化的）依次祝酒：阿巴迪、亚当斯、亚当森、安德森、为……^①。最后，为弗格森博士举杯。后者意欲用他非同寻常的尝试，把前面这些著名旅行家的劳动成果汇成一体，补充完备有关非洲大发现方面的系列材料。

① 原著列举了约120个旅行家的名字，本文省略。

第二章

第二天，1月15日，这一期的《每日电讯报》中刊登了一篇妙笔生花的文章：

“非洲终于要公开它那辽阔荒野的秘密了。一位现代俄狄浦斯^①将告诉我们60个世纪的学者文人没能识破的这个谜底。过去探寻尼罗河发源地（fontes Niliquereres），总被视为异想天开，一个实现不了的梦。

“巴尔特^②博士沿着丹纳姆^③和克拉珀顿^④开辟的道路一直到了苏丹；利文斯通^⑤博士从好望角到赞比亚盆地进行了不屈不挠的反复调查；伯顿^⑥上尉和斯皮克^⑦上尉发现了

①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人物。

② 1821—1865，德国地理学家、非洲探险家，著有五卷本巨著《中北非游记和发现》。

③ 1786—1828，英国早期探险家，曾任塞拉利昂总督。

④ 1788—1827，苏格兰探险家，著有《1822，1823和1824年北非旅行和发现记事》。

⑤ 1813—1873，英国传教士、探险家，在非洲南部、中部和东部旅行，传教达30年之久。

⑥ 1821—1890，英国探险家，曾翻译《天方夜谭》。

⑦ 1827—1864，英国探险家，第一个发现东非维多利亚湖的欧洲人。

内陆大湖；他们为现代文明打通了三条道路。三条道路的交叉点可谓是非洲的心脏。但至今还没有一位旅行家能涉足该地区。我们的全部力量正应该使在那儿。

“不过，这些勇敢的科学攀登者们未竟的事业就要由弗格森博士的大胆尝试来完成。他以往的神奇探险活动早已得到了读者们的赏识。

“这位无畏的发现者打算乘气球由东至西穿越整个非洲。据可靠消息，这次惊人旅行的出发点将设在非洲东海岸的桑给巴尔岛^①。至于终点，只有上帝知道了。

“这次科学探险的计划已于昨天正式提交给皇家地理学会。学会大会表决通过拨发一笔 2500 英镑的款项作该活动的费用。

“这次尝试是地理探险大事记中史无前例的，我们将随时向读者提供消息。”

正如我们所料，该文引起了巨大反响。它首先激起怀疑的浪潮：弗格森博士被当成是一个纯粹虚幻的人物，是巴纳姆^②博士的发明。后者在美国工作了一段时间，现在又准备打英伦三岛的“主意”了。

日内瓦出版的《地理学会学报》二月号上刊登了一篇风趣的答读者信。文章巧妙地戏谑了伦敦皇家学会、旅行者俱乐部和那条鱈鱼。

但是，彼得曼博士在哥达出版的“公报”中发表的文章，使日内瓦的这家学刊彻底闭上了口。彼得曼博士自己了解弗格森博士，而且愿意为他的勇敢朋友的无畏尝试担保。

① 位于坦桑尼亚东北部，港口城市。

② 1810—1891，美国游艺节目演出经纪人，常搞些稀奇古怪的展览、演出等，自称“胡诌王子”。

另一方面，很快就不可能再有怀疑了：旅行的准备工作正在伦敦进行着；里昂的几家工厂已接到生产制造气球用的塔夫绸的大量订单。最终，不列颠政府允许弗格森博士使用“决心号”运输舰。该舰的舰长叫皮耐特。

随即，成千上万件鼓励信、贺电纷至踏来。有关探险队举动的详情细节随着准备工作的进展全部发表在巴黎地理学会的学报中。在 V·A·莫尔特一布伦^① 先生主编的《旅行、地理、历史和考古新年鉴》中登出了一篇引人注目的文章。W·科内尔博士在《德国地理学报》上发表的一份详细分析报告，令人信服地论证了这次旅行探险的可行性、成功的机会、困难的性质和空中航行这种方式带来的种种好处。他仅仅对出发地点提出了批评。他指出，从马苏亚这个阿比西尼的小港口出发更好些。1768 年，詹姆士·布鲁斯就是从马苏亚出发去寻找尼罗河源头的。另外，他毫无保留地赞赏弗格森博士的这种积极进取精神和这种想到做到、决不回头的坚强毅力。

《北美评论》看到英国得到这样的荣誉尤为不快。它把博士的计划当成了笑话，并不怀好意地怂恿博士半途中径直飞到美国来。

总而言之，从《福音教会公报》到《阿尔及利亚与殖民地杂志》，从《传教年鉴》到《传教士新闻》，没有哪家科学杂志不用各种形式详叙此事，更不用说全世界的报刊了。

在伦敦，甚至在全英国，人们纷纷拿下面的问题打赌：第一，弗格森博士存在不存在；第二，旅行会不会进行；第三，这次探险活动能不能成功；第四，弗格森博士可不可能回得

^① 法国地理学家，其父是巴黎地理学会的创始人和第一任董事长。

来。许多人投下了巨额赌注，活像是在埃普索姆^①的赛马会上。

这样以来，相信的、不相信的，外行、内行，所有的人都把眼睛盯住了弗格森博士。他不自觉地成了众人心目中的英雄。博士乐意提供有关远征探险的详细情况。他平易近人、淳朴自然，可以说是世界上最诚恳的人了。不止一位胆大的冒险家找他毛遂自荐，想与他同甘共苦，但都被他不加解释地一律回绝了。

许多研究气球转向机械结构的发明家向他推荐自己的发明，但他一个也不愿接受。有人问弗格森博士是不是已经发明了什么新的转向系统，但他概不回答，而只是更加积极地忙于探险的准备工作。

第三章

弗格森博士有一位朋友，但并不是另一个他（Aherego）。因为，两个完全一样的人之间是不可能存在友谊的。不过，肯尼迪与塞缪尔·弗格森的脾气、禀性与才能虽不相同，俩人却心心相印。差异并没怎么妨碍他们的交往，相反倒是更加深了

^① 英国的一个城市，以赛马闻名。

他们的友谊。

肯尼迪是位地地道道的英格兰人。他性格坦率，处事果断，头脑固执。他住在爱丁堡附近的利斯小城。那地方算得上是“老熏炉”^①真正的郊区。他有时喜欢捕鱼，但无论何时何地最喜欢的还是打猎。这对一位生长在喀里多尼亚^②，经常在苏格兰高地的大山中走来走去的孩子来说不足为奇。他是当地公认的优秀射手。他不仅能用枪击中刀刃，把子弹劈成完全相等的两半，如果随后用秤称一称，就会发现两半子弹的重量甚至也分毫不差。

肯尼迪的相貌很像沃尔特·斯各特^③在《修道院》一书中描写的霍尔伯特·格伦丁宁，他的身高超过6英尺，举止优雅，看上去力大无比。被阳光晒成褐色的面孔，乌黑发亮的眼睛，与生俱来的果断、勇敢。总之，从他整个身上都可以看到苏格兰人根深蒂固的美好东西。

两位朋友是在印度结识的。当时，两人在同一个团里服役。每当肯尼迪去打虎猎象时，弗格森就去采集植物和昆虫标本。每个人都是自己那一行的佼佼者，稀有植物成了博士的胜利品，价值与一对大象牙不差上下。

这两位年青人从没有过机会救对方，也没帮过对方任何忙。但是，他们的友谊始终不渝。命运有时使他们分离，但心灵的相通往往又使他们重逢。

从印度退役返回英国后，他们两人常常因博士的远途旅行而分开一段时间。不过，博士每次回来，必然去苏格兰朋友

① 爱丁堡的别称。

② 苏格兰的古代名称。

③ 1771 - 1832，苏格兰作家。

家，当然不是去寒暄几句，而是住上几个星期。肯尼迪谈谈往事，弗格森说说未来：一个前瞻，一个后顾。由此看出，弗格森生性不安分，肯尼迪却沉稳、平和。

西藏之行后，博士几乎两年没谈进行新探险的事。肯尼迪猜想他的旅行瘾和冒险欲在渐渐淡下来。肯尼迪为此非常高兴。他认为旅游探险总有一天会送命。一个人不论多么有经验，也不可能总是安然无恙地穿行于食人者和猛兽之间，因此，肯尼迪极力劝阻弗格森别再去探险。况且，他为科学贡献得够多了，早已远远超过人们给他的荣誉。

对这番劝告，博士不作任何回答。他依然想他的事，埋头于他那深奥的计算，一夜夜地摆弄着数据，实验着仪器。没人能弄明白他那些稀奇古怪的机械玩意儿是什么。显然，他的脑海中正在孕育着一个伟大的想法。

正月里，弗格森离开了肯尼迪返回伦敦时，肯尼迪心里犯起了嘀咕：“他又在打什么主意？”

一天早晨，肯尼迪从《每日电信报》上得到了答案。

“我的天哪！”他叫道，“他简直疯了！真是个神经病！竟然想乘气球穿过非洲！亏他想得出！弄了半天，这两年他都在想这事！”

如果把这些惊叹号看成肯尼迪狠狠打在脑袋上的拳头，你就能想象得到诚实的肯尼迪当时这么说话时的心情了。

值得信赖的女人——老埃尔斯拜丝想宽慰他，说这很可能是骗人的。肯尼迪立即叫道：

“哪能呢！我还不了解我的朋友吗？这难道不是他干的事？空中旅行，亏他想得出！他现在竟然跟鹰比起来了！不，这当然不行！我非阻止他不可！要是由着他的性子来，总有一天他会到月亮上去！”